

# 佛心

赵晓霜◎著

第一部从藏文化对汉文化影响角度描写活佛仓央嘉措的文化传奇小说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 佛心

赵晓霜◎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佛心 / 赵晓霜著. —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9.5

ISBN 978-7-5104-0265-4

I. 佛… II. 赵…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050741号

佛心

作 者：赵晓霜  
责任编辑：吕 晖 董晓琼  
封面设计：回归线视觉传达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100037）  
总 编 室：+86 10 6899 5424 6832 6679（传真）  
发 行 部：+86 10 6899 5968 6899 8705（传真）  
网 址：<http://www.nwp.cn>（中文）  
<http://www.newworld-press.com>（英文）  
版 权 部：+86 10 6899 6306 frank@nwp.com.cn  
印 刷：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10mm×1000mm 1/16  
字 数：250 千字 印 张：18  
版 次：2009年5月第1版 2009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04-0265-4  
定 价：28.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 「引子」

1

The young sprouts planted last year  
Have become bundles of straw this year  
The aged bodies of former youths  
Are more bent than the bows from the south

去年种下的幼苗  
今岁已成禾束  
青年老后的身躯  
比南方的弓还要弯

“去年种下的幼苗”指用黑墨写在宣纸上的诗文。“今岁已成禾束”指用墨水写在宣纸上的诗文被水滴冲刷掉，只留下墨迹模糊的痕迹。“青年老后的身躯”指用墨水写在宣纸上的诗文被水滴冲刷掉，只留下墨迹模糊的痕迹。“比南方的弓还要弯”指用墨水写在宣纸上的诗文被水滴冲刷掉，只留下墨迹模糊的痕迹。

Words written with black ink  
Have been effaced by water drops  
Unwritten designs in the mind

You cannot erase them even if you want to

写成的黑色字迹  
已被水和雨滴消灭  
未曾写出的心迹  
虽要拭去也无从

You parrot the talker  
Please hold your tongue  
Sister thrush in the willow grove  
Is going to sing a sweet song

会说话的鹦鹉  
请你不要作声  
柳林里的画眉姐姐  
要唱一曲好听的调儿

2

“你读的什么书？我能看看吗？”

李瑶姬循着声音从后院出来，站在二道天井边的走廊上，瞄了一眼东厢房木窗中间的蝙蝠图案，问房里的布莱克。瑶姬每次从东厢房过，都会被木窗中间的那只蝙蝠吸引。喜欢在夜晚飞来飞去的蝙蝠，可不是让人一看见就能爱上的动物，但经工匠的手雕刻成窗花，那张开的翅膀竟成了两片风中的花瓣，胖乎乎的身子后面翘成如意的云纹，嵌着一对圆溜溜眼睛的小脸怎么看都像是在笑，让这惯于在暮色中飞舞的唯一一类演化出真正有飞翔能力的哺乳动物，有了一种让人喜爱的气质。李瑶姬知道，那是

雕刻匠让人们让它们嬗变在人们的眼睛里的，但她不知道，布莱克有没有这样想过。

李瑶姬说着话，先伸出右手摸了摸蝙蝠毛刺一样的胡须的嘴，然后伸出两手的食指，用长长的指甲，顺着蝙蝠嘴里那对外圆内方的铜钱，滑向两边的寿桃。

“我刚才读的吗？是仓央嘉措的情诗。哦，瑶姬，你现在还看不懂，这是英文版的。”瘦瘦的、高高的、“竹竿”一样的布莱克从太师椅上站起来，一边说着话，一边将手边的盖碗茶挪远了些，把一个蓝色封面的笔记本放在一本明黄色封面的书上，然后双手撑着桌子，身子前倾，把脸贴在了窗棂上。

这话让正在家里过暑假的瑶姬一下子两颊通红。她听着布莱克流利的中国话，很懊悔自己没有跟爸爸好好学英语。从远在嘉陵江边的古城的教堂学校，到省城成都的女子学校，英语老师们教的那点可怜的日常用语，除了见面互致问候，还能有什么用处呢？可瑶姬不想让这个金色头发的“竹竿”太得意，她鼻子里“哼”了一声，撇下那些笑着的蝙蝠，紧走几步，跨过高高的门槛，几乎是冲到了布莱克面前，抢过笔记本边翻边说：“我明明听到你刚才也在用中国话读书，怎么又都成英文了？”

“小姑娘，我这是在翻译，边读边翻译，明白吗？”布莱克捏了捏自己的大鼻子，举起桌子上的蓝色笔记本晃了晃，撅着嘴，朝瑶姬眨了眨他那双猫一样的眼睛。从女皇、贵妃到提笔就能撰联的学堂女先生，嘉陵江沿岸自古就是出美女、才女的地方。古城是“嘉陵第一江山”，那方水土养育的女子，自然有着灵山秀水赋予的卓越气韵。16岁的瑶姬歪着头，微微地皱着眉、看着布莱克的模样儿，就像是嘉陵江边锦屏山绝壁上的空谷幽兰。

“哦，你打算把你们英国人的书翻译成中国文字吗？”瑶姬翻着明黄色封面的笔记本，尽量在里面找自己熟悉的单词。

“不，这不是英国人写的，是你们中国人写的。”布莱克瞄了一眼瑶姬手中的书，坐回太师椅上，端起青花瓷盖碗茶，用盖子撇了撇浮在水面的茶叶。陶瓷轻轻碰撞的声音，和茶香一起弥漫在房间里。

“中国人写的？在英国的中国人吗？”瑶姬的脸早就不红了，她的好

奇心已经漫过了刚才的羞愧，翻着那本笔记本，心里只想着以后得听爸爸李约瑟的话，好好学英文。

“哦，上帝！小姑娘，写这诗的人可不在英国，也不懂英语。他的诗是用藏文写的。我的朋友去西藏探险，听到满藏区的人都在唱他的诗，非常喜欢，就把那些诗从藏文翻译成了英文。你知道，我常常往来于中国和英国，认识很多像你爸爸这样的朋友，我对神秘古老的中国文化，迷恋得就像……”

“你刚才说的这些诗都是谁写的呀？”瑶姬打断了布莱克的话，她急着想知道是什么人写的诗，让布莱克这么着迷。

“仓央嘉措，是仓央嘉措！瑶姬，你知道他吗？”布莱克说出这个名字时，眯起了他那双猫一样的眼睛。

“这可不像是一个中国人的名字呀。”瑶姬微微皱着眉，歪着头，像是在努力回忆什么时候听说过这个诗人的名字。

“仓央嘉措，是个西藏人的名字……也就是六世达赖喇嘛，你明白吗？”

看瑶姬摇头，布莱克又捏了捏他自己的大鼻子，也摇摇头，说：“我真不知道该怎么给你这个眼前的中国人讲那个两百多年前的中国人。小姑娘，我知道你不是在开玩笑，也知道在中国内地了解藏传佛教的人很少，但我还是觉得很别扭，给中国人讲中国历史，那不是……那不是我在鲁班——那个很有名的木工——的门前耍斧头吗？”

“班门弄斧，你是想说这个成语吧？哈哈……布莱克，你真厉害啊，难怪我爸爸说你是中国通。”瑶姬机敏地接过了话头，开心的笑着，没让布莱克难堪。

瑶姬不喜欢看到别人难堪的样子，因为她知道，谁要是在别人面前难堪了，心里会难受很久：小时候，她和邻居家的小孩子玩游戏，争执起来，就会有人指着她的鼻子说：“你是个野孩子，被丢在福音堂的野孩子！”每次听到这样的话，李瑶姬都会难受很久，直到李约瑟给她说：

“瑶姬，你是上帝送给爸爸的礼物，只不过碰巧那天上帝把礼物放在福音堂门口了。”瑶姬的父亲李约瑟在英国人修建的圣约翰大教堂里当牧师，他常常要接待一些蓝眼睛、白皮肤、黄头发的外国人，可像布莱克这样

瘦、这样高、这样幽默、这样喜欢读中国诗、这样喜欢中国所有古老文化的洋人，还是很少见的。布莱克刚来古城那天，拎着一个大包下了黄包车，“竹竿”一样戳在李家大院街门上的时候，古城的整个笔向街都轰动了。老老少少的街坊们拥过来，像看耍猴似的围在李家大院门口。面对众人的指指点点，布莱克居然一点都不慌张，他来回转身，挥着手，说了一句让古城人再熟悉不过的中国话，“感谢大家对我夹道欢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这话从布莱克嘴里说出来时，跟古城人听惯了的川北方言一比，有着一种怪怪的味道，就像谐剧里的丑角演员的台词那样，开口就让人想乐。何况布莱克说这句话时，不但戳着麻杆一样的身子，还张着猫一样的眼睛，说完后，就一本正经地摘下礼帽，向拥过来的古城人不住地鞠躬。所以，他这句话后来就在古城很是流行了一些日子，还被川剧团编成了谐剧，到重庆、成都、广元去演，场场爆满。

“对，对，对，就是这个词——班门弄斧，我来中国，经常班门弄斧，我知道，这很不好。”布莱克笑了笑，埋下头，喝口茶然后抬起头，看看瑶姬，大概想起了自己闹过的什么笑话，又笑了笑，喝一口茶，抬头问，“中国历史，自然中国人更熟悉嘛，我这个英国人在中国的土地上来给中国人讲中国历史，是不是很可笑？”

“我又不是那些整天‘之乎者也’的老先生，不会觉得你可笑的。布莱克，你不过只大我十来岁，为什么懂那么多东西？懂你们英国的也就算了，连我们中国的都懂，而且还是西藏的，真羡慕你！”

“When fortune smiles at me / I hoisted a fortune-bringing flag / Then I am invited to the feast / By a girl of a good family.小姑娘，这些仓央嘉措的诗，你也喜欢吗？”

“喜欢。你翻译了多少？借给我看啊。”

瑶姬放下明黄色封面的书，想去拿蓝色封面的本子，可手伸出去了才觉得不妥，顿了一下，她从布莱克手里接过快被喝干的茶碗，把盖子揭开反扣在桌子上，拎起汤瓶，慢慢地往碗里冲水，眼看有七分满了，赶紧把汤瓶放回去，把茶碗的盖子盖上，双手端起来，轻轻放在布莱克面前。看到布莱克盯着自己，一点没有要接过茶碗的意思，瑶姬“哎”了一声，说：“绅士先生，请给我说‘谢谢’。”

“谢谢！谢谢！”布莱克笑了笑，先用右手捏了捏他的大鼻子，然后双手接过茶碗。接过去了，却端在手里，既不喝也不放下，眼睛还是盯着瑶姬看。

瑶姬发现，布莱克刚才还像山风一样扎人的眼光，此刻却变得像绕过古城的嘉陵江水一样柔和。

### 3

瑶姬喜欢山风，也喜欢嘉陵江水。

不管在什么地方，只要提起山风和江水，瑶姬就会想起小时候那次去东山游玩。因为人太多，他们一家被挤散了。瑶姬找不到爸爸和哥哥，只好一个人坐在最北边山顶上的亭子里看山下的嘉陵江。风凉凉地吹着，身边的竹林发出一阵一阵的“沙沙”声，可山下的嘉陵江却好像静止了，看不出有流动的迹象，落叶一样的小船点缀在江面上，让一幅静止的画面生动起来。

瑶姬知道江水是流动的，从来都是流动的，但她那个时候就相信江水是静止的，因为她看到了、感觉到了远远的静止。她那天沉浸在这真实的臆想里，不知道坐了多久。她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天阴了，风大起来，人群呼啦啦地好像突然都不见了，只剩她还在山上。风在竹林间游走，把竹林塑造成了嘉陵江发大水时候的样子，波涛一个接一个，竹子的腰弯下、直起来，直起来又弯下，好多时候，竹梢都打在地上了，可很快便又弹起来，瞬间又弯向另一边去了……

瑶姬坐在“美人靠”边上，紧紧抓着栏杆，她不能再看山下的嘉陵江了。她自己已经像一艘小船，飘在大风大浪里。

瑶姬一直记得，爸爸带人找到她时，像是被风推来的，老远她就听到哥哥在叫：“抓紧啊，妹妹，风会把你吹跑的！”哥的喊声是随风飘渺地荡过来的，荡到了瑶姬的耳朵里。顺着风，她能听到哥哥的话，哥哥却听不到她说的话，她于是抱着柱子摇摇晃晃地站起来，让不知道什么时候披散的头发，旗帜一样飘在山风里。

一阵铃声从街上传进来，让瑶姬从往事跌进了现实。瑶姬伸伸舌头，瞪大眼睛，歪着头，皱着眉，扶着桌子边沿，踮起脚尖，透过雕刻着蝙蝠、铜钱、寿桃的木窗，望了望外面，转头对布莱克说：“爸爸回来了，我得赶紧去楼上读书。你能不能把书借给我看看呢？”

“当然可以，不过……”没等布莱克的话音落下，瑶姬已经抓过书和笔记本，抱在怀里，出了东厢房的门，紧跑两步出了二道天井，往后面的望江楼上跑去。

女子的情窦初开，似乎是时光潜移默化的必然。但“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一朵花的真正开放，却只是瞬间的事情。那一瞬间发生的，或许是一次回眸，或许是一次擦肩，或许是……一本诗集。

一个多月后，李瑶姬去成都的女子学校读二年级。跟去年一样，她和肖家小姐肖锦屏一路结伴同行。

上个学年，一到课余时间都是李瑶姬去邀肖锦屏玩儿，而肖锦屏却忙着温习功课，还要忙着写信。她不是写给这个表姐表妹，就是写给那个表哥表弟，把老师在课堂上讲的话转述给人家，写到动情处，还要读给李瑶姬听，瑶姬就说她：“你毕业以后，不要和哥哥一起做生意了，开个学堂当先生吧。”可这学期开学两个月了，瑶姬还一次都没找过肖锦屏。下课后，瑶姬喜欢一个人躲在操场后面的小树林里，歪着头，让长发披散在肩上或垂到胸前，微微皱着眉看书，倒是肖锦屏来找过她两次，可每次来一听她在读英语，就会嘀咕：“什么时候突然开窍了？变了个人似的。”然后摇摇头，站不了两分钟就会离开。

老师和同学们也都不理解李瑶姬为什么突然迷上了英语，问肖锦屏，肖锦屏说：“大概是受她爸爸的影响，想去英国留学或者传教吧。”

李瑶姬听了，也不在乎。在学校里，有人的时候，瑶姬叫肖家小姐“锦屏姐姐”，没人的时候，她叫肖家小姐“嫂嫂”。肖锦屏只比李瑶姬大一岁，临来女子学校上学前，她和李瑶姬的哥哥李元东定了亲。瑶姬心里明白，肖锦屏看不起李家。因为肖家在古城是大家族，随便出去买一篮子东西，回家一数，准有过半是买自肖家商号的。而李家是外来户，祖上也不过是穷书生。要不是李元东从教会学堂里跑出来，一心去肖家学做生意，年纪轻轻就做了东门口绸缎庄的二掌柜，她怎么会同意嫁来李家？只是，她不同意又有什么办法？肖家和李家不一样，李约瑟什么都由着儿女，肖家却不会。“肖家人的命运却是由生意来决定的，怎么做对做生意有利，他们就得怎么做。想把女儿嫁入李家，他们看重的还不是李家背后的英国人和教堂？”李约瑟在儿女面前说这话的时候，李元东不等父亲说完，就跪下了，只一句话：“我这辈子，除了锦屏，不会娶别人家的女子。”李约瑟没奈何，只好去肖家提亲。

当时，李瑶姬并没有多想李约瑟的话，尽管在这之前，为了避免杨孟真的纠缠，她仓促间和利州的赵家定了亲，但她却从没有想过要嫁给谁。出嫁是多么遥远的事情啊！她还有那么多书要读，那么多事情要弄明白。

无论是在小树林还是在宿舍，瑶姬都要等没人的时候，才拿出来她从布莱克那儿取来的书和本子，默默地在心底吟诵：

If I reciprocate with the feelings of the girl

My share in religion during this life will be deprived

If I wander among the solitary mountain ranges

It would be contradictory to the wishes of the girl

若要随彼女的心意

今生与佛法的缘分断绝了

若要往空寂的山岭间去云游

就把彼女的心愿违背了

When a wild horse goes up a mountain

It can be captured with a snare or lasso  
But when a lover has become rebellious  
She cannot be captured even by supernatural powers

可用陷阱或绳索捉住  
爱人起了反抗  
用神通力也捉拿不住

瑶姬已经从布莱克那里知道仓央嘉措是二百多年前的西藏活佛，但她看着那些诗，读着那些诗，竟觉得写这诗的人，是自己心里的一个混沌的影子。尽管她不知道那影子是什么时候驻在心里的，也不渴求能看清那影子，就这样迷迷糊糊地读仓央嘉措的诗，越读便觉得心里的影子越大越沉；尽管看不清、辨不明相貌，但总有一件红袍，像火一样燃烧着。

## 6

瑶姬没有想到，有一天那团火会从她的心底喷涌出来，在她面前燃烧。

瑶姬只是在诗里体味着这个世界谁也不能给她的启示——不是像爸爸在教堂里的演讲，也不是学堂里的先生一手拿戒尺、一手持书的灌输，而是启示，就像风过带来花香，让人想起一个美好季节的来临。

但那团火还是突如其来，让李瑶姬仓皇间走上了一条不归路。

临近中秋的一个周末，李瑶姬和肖锦屏去薛涛井游玩回来，坐着黄包车正回学校，途中迎面遇到一个马队，马队里的人穿着藏袍，骑的马各色都有，唯有前面的那两匹是纯白的。

“哦，马背上驮的是什么呀？看上去那么沉！”肖锦屏看到马背上的货物，低声尖叫着。

李瑶姬听见了，却没有回答，因为她看到了一团原本只在心里燃烧的

火：对面并肩而来的两匹白马上坐着两个模样相像的人，一个明亮光鲜，浑身堆砌着珠宝；另一个似乎除了佛珠，身上再无任何饰物，但红色的袍子在白马的映衬下，却让他比任何人都醒目。

马队缓缓地走过来，路边一片肃穆，行人都停下脚步后退着，用含着各种意味的目光，远望这一行“异类”，李瑶姬和肖锦屏坐的黄包车也停了下来。所有的路人都在等……谁也没有想到，当那一团火渐渐移到李瑶姬面前时，李瑶姬这个穿着西式长裙的姑娘居然猛地跳下车，冲了过去，歇斯底里地喊叫：

孔雀来自印度  
鹦鹉来自工布谷  
它们出生地不同  
但它们相聚在法轮拉萨  
印度东方的孔雀  
工布谷底的鹦鹉  
生地各各不同  
聚处在法轮拉萨

瑶姬是那么激动，恍惚置身于二百多年前野花怒放的高原旷野，她提着雪白的长长的裙裾，高声背诵着仓央嘉措的诗，追赶那团在内心积聚已久的红色的“火”。

马队被这突然闯入的女子扰乱了，那满身珠宝装饰的男人勒紧缰绳，他跨下的白马稳稳地停下了，而另一匹白马却嘶叫着扬起了前蹄……满街的人都惊呼起来，因为看上去，李瑶姬已经在那马蹄下了！

但最终，落在瑶姬身上的不是马蹄，而是一块温热的玉。瑶姬眼看着玉从那一团红色当中滑落，水滴一样从空中坠下来，经过她的额头、眼睛、鼻子、嘴，落在了她的胸口……她下意识地一把攥住，觉得就是攥住了那团红色！那一瞬间，她感觉到有温暖从手心向全身弥漫，她听到有声音风一样地从耳边掠过：“哦，我的格桑花！”

马队在短暂的停顿后，继续往前走着，似乎刚才那一幕没有发生。街上的人哄闹着散去，还不时回头指指瑶姬，相互热烈地交流着。被众人指点的李瑶姬，却如同置身于荒原，她的眼里没有任何人，她的耳里没有任何声音，她生命的光完全聚在了她手心的玉上！那是一朵几近透明的花：八个花瓣簇拥着中间浅黄的花蕊，花蕊与花瓣间有一圈细小的孔洞，让这娇柔的格桑花更加娇柔。她定定地看着，不知道看了多久，最后，她也轻轻地叫了一声：“哦，我的格桑花。”

伴随着这句话，瑶姬的眼泪像珠子一样滑落。

泪水滴落在玉上。

瑶姬眼见着那被泪水浸泡的玉在她的手心变了颜色！

瑶姬歪着头，眉微微地皱着，呆呆地流着泪，呆呆地用泪眼看着那会变颜色的玉。直到被一直大睁着双眼、呆看着这一幕的肖锦屏拉上她们乘坐的那辆黄包车。

黄包车转弯时，肖锦屏回头一瞥，随后惊恐地抓住扶手，叫道：“哎呀，有穿藏袍的人跟着我们呢！”

瑶姬霎那间有了一种被狗追着的感觉。

仓央嘉措换上普通的服装，戴上长长的假发，化名宕桑汪波，溜出布达拉宫，结识了很多朋友。

When I live at Potala

I am rig-hdsin-m Tshan-dbyangs-rgya-mtsho

When I stay at the Lhasa city below

I am Dang-bzang-dbang-po the libertine

当我住在布达拉时

是瑞晋仓央嘉措

当我在拉萨下面住时

是浪子宕桑汪波



# 第一章 「我要找到那半朵格桑花」

我清楚地听到有人在拍打着类似木板的东西尖声喊叫。不，那不是喊叫，是咒骂！很恶毒的咒骂。每一个字都像是用弓射出来的箭，而密集的箭簇射中的，就是我的耳膜。那尖利而又尖刻的骂声，听得我一阵一阵地心背发麻……

在这个如此秀美的千年古城里，一切都该是温婉的、祥和的，至少应该是文雅含蓄的。但那一声高过一声、甚至因为频率过高而被呛得咳嗽不断、边咳嗽还边喊叫的咒骂声，彻底击碎了我对古城最初的印象。她说的是本地土话，不过和成都话的差别并不大，我绝大部分都能听得懂，也就因为能够听明白咒骂的意思，才让我如同身中万矢般无处逃避。而且，那些咒骂还很有特色和个性，总爱在一个短句子后面拖很长的尾音，以加重诅咒的效果。我不知道她有过什么样凄惨的经历，被人怎么样折磨过，居然会吐出如此让人恐怖的话：“……我要刨你的坟——扯脱你的衣裳——李瑶姬——我要压磨扇子在你胸口——满坑里撒上羊毛——要你万辈万世超生不得——素珍——肖素珍——你死到哪里去了——快来人啊——来人啊——我要刨你的坟——刨你祖宗八代的坟……”

第一个约我来古城的，是鲍勃。那天我正听着乌兰托娅的《我要去西藏》，准备结束那几幅关于藏族建筑的组画——《诗意的居住》，却突然接到了他从北京打来的电话：

“意西尼玛，去一趟古城吧，帮我去一趟，弄点圣约翰大教堂的资料，拍照片、录像、速写，随你的便，只要弄来那些资料，什么方式都行。”

“不行，我没时间，正忙着。”这个家伙，只要一找上我，肯定一点好事都没有，不是要我帮忙临摹古画拿回英国去骗人，就是要我帮忙找资料。虽然过后也会付点儿报酬，但那只是象征性的，我明明白白地知道他靠着那些假画和写《行走在古老中国》系列随笔挣了多少钱。好在他挣的是英镑，再换成人民币在中国使用，怎么说我也算是引进外资，为我们国家的GDP迅猛增长做出了额外的贡献，而且也是在用这种虽然不太光彩的方式，传播我们的中华文化。所以，每次想起来那些入了瓮的老外们拿了英镑却买了赝品而有所愧疚时，心里还能稍微找回一些平衡。

“我的上帝，你忙什么？连女朋友都没有，好意思说忙？还有啊，感谢上帝，在我所有的中国朋友里，现在就你离古城最近，你不去谁去？OK？”

鲍勃每次和我煲电话粥，我都会想起一句话——“流氓不可怕，就怕流氓有文化”，然后就翻个版本回敬他——“外国人不可怕，就怕外国人琢磨中国文化”。这家伙，为了到中国来掘金，下死功夫练就了一张顺溜的京片子嘴巴，让那个全中国人尽皆知的加拿大中国通——说相声的中国女婿大山先生都汗颜。

“喂喂喂，我说鲍勃，你怎么知道我连女朋友都没有？此一时彼一时也！我现在有了，正在热恋中，而且美女就住我隔壁。这个理由够充分吧？”我对着手吹完这些话，有些得意，放下画笔，退后几步，靠在墙上看我的前几幅画。

我花了很多时间来构思的《诗意的居住》这个系列，其实是明珠的创意。明年拉萨要举办很多活动纪念民主改革50周年，其中包括画展。我